

我县财源建设的 实践与探索



○贵州省遵义县财政局

一、以农为主,抓好非耕地资源开发

我县有耕地面积128万亩,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93.4%。大力发展农业,抓好粮、油、烟、猪等商品生产,提高商品率,无疑是我县财源建设的基础,富县裕民的根本。多年来,我们在充分发挥农民投入主体作用的同时,确保对农业投入逐年有所增加,实行资金、技术、物资配套投入,抓好农田基本建设,改善农业基础设施,提高农业抗灾能力,坚持调整结构,加快农业适用技术推广步伐。同时采取夏秋作物并举,水田旱地并重,适时早抓等措施,使商品粮基地、瘦肉型猪基地、烤烟基地的建设都取得了明显成效。仅1991年,全县粮食总产量达48.52万吨,比历史最高年份增长17.7%;农产品商品率提高到37%;农民人均纯收入提高到599.9元,均创历史最高水平。特别是烤烟税收收入,达到2140万元,占全县财政收入的22.2%,成为我县一项重要的财源支柱。

我县地处黔中丘陵与黔北山地的过渡地带,优越的地理位置和复杂的地形地貌,形成了独特的山区优势:一是土地资源丰富,非耕地面积占总面积的69.7%,其中,可开发的非耕地面积约270万亩,占非耕地面积的52%;二是土壤种类多样,适宜于多种植物

生长;三是生物种类繁多,不仅有数百种蔬菜、水果、森林、药材等植物资源,还有大量野生动植物资源;四是气候适宜,热量充足,雨水充沛,霜期短,而且光、热、雨同季。因此,开发非耕地资源,发展农业,兴办绿色企业,是我县农村后续财源建设的一项战略目标。几年来,我们利用这些优势,扶持了一批村子走上了致富道路。如我县苟坝村过去屡受洪灾,水土流失严重。全村2900亩农田地力衰退,人均粮食在250公斤徘徊。1985年,我们与县林业局配合,在苟坝村村民组开展林粮间作试验,先以1.35万元有偿资金扶持栽种杜仲13.2万株,以后又推广到全村11个村民组,共种植杜仲30万株,面积达1800亩。同时进行技术培训,推广两杂良种2460亩,修建防渗渠6.72公里,为发展农业生产创造了条件。经过几年的奋战,全村森林面积由2000亩增加到4470亩,封山育林面积由2000亩扩大到3600亩,加上林粮间作的2200亩,森林面积总和达7200亩,形成了“山顶戴帽子,山腰系带子,山脚盖被子”的生态新貌。茂密的森林带来了良好的生态环境和明显的经济效益,全村封山育林和栽植杜仲两项总产值可达430万元。1990年全县持续干旱100多天,粮食大幅度减产,而这里的粮食却增产19%,特别是苟坝村村民组粮食总产量达12万公斤,比试点前的1985

定点抽查,对普查质量不高的乡镇进行定点补课。

通过普查,摸清了果树资源分布和苹果、梨、葡萄等品种结构及树龄。全区果树总株数为372万株,其中结果树为177万株,幼果树为195万株。

根据果树资源普查结果,我们确定了科学合理的计税方法,即把旧的以产计税改为区别树龄、以株定产、以产计税,按初果期和盛果期分别确定株税额。以苹果为例,区对乡按结果株数综合计算,苹果单株产量为27公斤,每公斤单价定为0.90元,平均株产值为

24.30元,按15%的税率计算,每株特产税3.64元,加上10%的地方附加,每株应纳特产税4.00元。全区普查后有结果苹果树25.1万株,应纳特产税100.4万元。以此方法计算,全区以株计税额可达306万元。

我区以户计税的1990年,征收特产税157万元,而1991年以株计产征收特产税达到306万元,比上年增加149万元,增长95%,提前32天完成了缴库任务。乡村干部和果农一致认为,按照这种办法计算任务合理,是符合实际的。

年增产一倍多,年平均增长 20.6%。1991 年他们又获得了大丰收,人均粮食达 656 公斤,现有杜仲 12 万株。几年来,仅靠杜仲每户增收 1 840 元。在试点成功的基础上,我们又开始了更大规模的示范开发。通过科学规划,合理布局,实施湘江和乐明河源头的生态农业建设工程,重点抓了荒山、草坡、灌丛草地和以退耕还林和林粮间作为主要形式的非耕地开发,1991 年全县共开发非耕地 39 500 亩,植树造林 67 500 亩。

二、发展乡镇企业和县办工业,提高经济效益

多年来,我们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培植和壮大财源的突破口,从政策、资金、管理、服务等方面支持乡镇企业,增强活力,提高经济效益。1991 年,乡镇企业实现总产值 52 240 万元,占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的 32.8%,拥有固定资产 20 318 万元,初步形成了采矿、冶炼、酿造、建材、造纸、化工、电力、交通、建筑、服务等初具规模的行业 and 一批产值在 100 万、1 000 万以上的骨干企业。企业产品质量不断提高,竞争实力不断增强,全县有 11 种产品在多类评比中获奖,其中,尚稽耐火材料厂生产的焊料级铝矾土在法国获“欧罗巴”奖杯,有 4 种产品打入国际市场,年创汇近 400 万元。乡、村从企业利润中每年提取近 300 万元用于发展农业生产,改善社会福利。1991 年乡镇企业上交税金达 2 028 万元,占全县财政收入的 21.1%,成为我县财政收入的又一支柱。

我们不仅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开发财源的一项重要任务,同时也把提高县办工业的经济效益作为培植财源、增强发展后劲的一项措施。我县县办工业基础薄弱,人才、技术、资金缺乏,产量低,质量差。为了改变现状,我们在扶持企业外延发展的同时,十分注重企业的内部挖潜,采取多种措施帮助企业进行技术改造,发展横向联合,推进技术进步,调整产品结构。不仅从政策上引导企业把自有资金切实用于生产技改投入,发挥自身“造血”功能,同时,对技改实行投资倾斜政策,建

立企业目标管理制度,与企业签订技改项目承包合同。酿酒工业是我县具有地方特色和传统技术优势的产业,鸭溪窖酒多次被评为“群众最喜爱的产品”,获轻工部优质产品称号和国际国内多项金奖。对此,我们不仅在资金上扶持,还在政策上引导,使其通过企业内部挖潜和扩建配套,成为我县骨干企业。1991 年,成立了以该厂为龙头,有 20 家国营和乡镇企业参加,集科技、资产、生产经营为一体的跨地区、跨行业、跨所有制形式的鸭溪窖酒企业集团,使鸭溪窖酒产量较上年增长 98.7%,销量增长 62.7%,成本下降 23.3%,实现税利 2 801.5 万元,被评为全国 500 家最佳效益企业之一。1992 年 1—7 月,全厂工业总产值、销售收入、实现税利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64.2%、61.1%和 198.9%。当年参加集团的乡镇企业生产能力提高近 40%,新增产值 840 万元,税利 310 万元。

三、转变职能,深化财政自身改革

几年来,我们始终把深化财政自身改革作为推动财源建设和财政发展的动力,以建设一个经营管理型的综合财政为目标,面向经济,不断转变财政职能,拓展理财领域,改革财政管理,通过参与县级经济的管理和服务,促进生产力的发展,达到培植财源,提高效益的目的。一是改革农村基层财政,下放财权,使农村基层政权与财权相结合,以调动基层开发和培植财源的积极性,壮大基层财政实力。1991 年,全县乡镇财政收入达到 5 636.1 万元,占全县财政收入的 58.6%。二是开展财政信用,改革生产投资管理。我们在加强预算外资金的管理的基础上,扩大财政信用资金的来源和扶持范围。自 1987 年成立财政信用资金管理所以来,先后通过拆借、回收资金,发放工农业生产建设资金近 8 000 万元。三是改革乡镇企业财务管理,建立专门管理机构,加强制度建设,不断培训提高企业财会人员素质,进行分类指导,帮助企业加强财务基础建设,强化经济核算和成本管理,促进企业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。

